



通告

主旨：學生申購報廢堪用個人電腦作業說明，敬請查收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報廢堪用電腦銷售項目如下，每人限購一套，本次預計銷售數量為 55 套，售完為止。
- 二、報廢堪用電腦每套售價 3,360 元，簡易規格如下：
 - (一)主機：Intel Core i7-2600 CPU\4GB DDRIII RAM\500GB HDD\DVD-ROM\內建網卡、顯卡。
 - (二)螢幕：21.5” 16:9 LCD 螢幕。
 - (三)其它配件：鍵盤及滑鼠。
- 三、報廢電腦品質不一，無法提供任何保固服務，請現場確認。
- 四、作業流程：申請購買者請填寫「報廢品申購單」(如附件)->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登記取號->至出納組繳費->依發票與申購單至事務組領取報廢堪用電腦。
- 五、申辦時間：自 110 年 3 月 22 日至 3 月 26 日止 (服務時間：09：00~12：00，13：00~16：00)，依申購單收件先後時間為銷售順序，若登記人數超過銷售數量，依登記順序安排候補並另行通知。
- 六、未依規定辦理者視同放棄。

若有不明處，歡迎來電洽詢。

業務承辦人：黃德蓓\分機：11331\ e-mail：dphuang@pu.edu.tw

靜宜大學 52024708

總務處事務組(Division of Business Services)

地址：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

Address: No. 200, Sec. 7, Taiwan Blvd., Shalu Dist., Taichung City 43301, Taiwan (R. O. C.)

Tel: +886-4-26328001 ext. 11320~11329, 11330~11338

Fax: +886-4-26319749

e-mail: pu10320@pu.edu.tw

Website: <http://dbs.pu.edu.tw/>



報廢品申購單

編號：

1100107修訂版

申請人填寫 (報稅用)	登記日期	/ / - :
	系級 單位	
	姓名	申購前已同意並詳閱本單說明
	聯絡電話	
	申購品名與數量	報廢個人電腦一套
	領取簽收	
1. 申購物品待整理後，以電話連絡通知繳費，2次連絡不到視同放棄，取消本單。 2. 報廢品無法提供保固，欲退貨者請於購買後7日內辦理退貨退費，無法換貨。 3. 上述填寫個人資料用於連絡與稅務申報之用，不同意者，請勿申購。		
事務組填寫	收單日期	/ / - :
	財產編號	電腦：314010103101 _____ \ 螢幕：314010103101 _____
	品名與數量	報廢個人電腦一套
	定價	3200
	稅額	160
	應收金額	3360
	銷售日期	/ / - :
	經辦人	
事務組核定章		出納組收訖章
		實收金額：_____元整。(由出納組填寫)